



Education

西方社会科学基本知识读本

- 丛书英文版主编\弗兰克·帕金
- 丛书中文版主编\周殿富 韩冬雪
- 丛书中文版执行主编\曹海军

自由主义

[英]约翰·格雷 著
曹海军 刘训练 译



Liberalism

吉林人民出版社

自由主义

[英]约翰·格雷 著
曹海军 刘训练 译

吉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自由主义/(英)格雷著;曹海军等译.

—长春:吉林人民出版社,2005.1

(西方社会科学基本知识读本)

书名原文:Liberalism

ISBN 7-206-04589-8

I. 自… II. ①格… ②曹… III. 自由主义—研究 IV. D091.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01874 号

John Gray

Liberalism

(Original ISBN: 0-335-19422-2)

Copyright© John Gray 1995

Original language published by The McGraw-Hill Companies, Inc.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is publication may be reproduced or distributed by any means, or stored in a database or retrieval system, without the prior written permission of the publisher.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edition jointly published by McGraw-Hill Education (Asia) Co. and Jilin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本书中文简体字翻译版由吉林人民出版社和美国麦格劳-希尔教育(亚洲)出版公司合作出版。未经出版者预先书面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的任何部分。

本书封面贴有 McGraw-Hill 公司防伪标签,无标签者不得销售。

吉林省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 图字:07-2005-1367

自由主义

著 者:约翰·格雷 译 者:曹海军等

责任编辑:崔文辉 封面设计:陈 东 责任校对:闫 勇

吉林人民出版社出版 发行(长春市人民大街 7548 号 邮政编码:130022)

网址:www.jlpph.com 电话:0431-5378012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发行热线:0431-5395845

印 刷:长春市永恒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850mm×1168mm 1/32

印 张:5.875 字 数:120 千字

标准书号:ISBN 7-206-04589-8/D·1399

版 次:2005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200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1-5 000 册 定 价:14.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西方社会科学基本知识读本》编委会名单

主 编：周殿富 韩冬雪

学术咨议(按姓氏笔画排序)：

万俊人	马德普	马敬仁	孙晓春	李 强
任剑涛	应 奇	何怀宏	林尚立	姚大志
胡维革	贺照田	高 建	袁柏顺	徐湘林
夏可君	顾 肃	梁治平	曹德本	葛 荃
谭君久	薄贵利			

编 委：孙荣飞 朱海英 刘训练 彭 斌

叶兴艺 赵多方

第一期执行编委：孙荣飞 朱海英

《西方社会科学基本知识读本》

总序暨出版说明

自 19 世纪中后期西学东渐以来，在西方思想和相关书籍引入方面的成就可谓蔚为大观，但总的来说，大都强调系统理论的引进和评介。自 20 世纪改革开放以来，大规模的介绍和翻译西方人文与社会科学的著作成为了“文化热”的先导，其中商务印书馆的《汉译世界名著》、三联书店的《现代西方学术文库》、华夏出版社的《二十世纪文库》，以及《现代西方思想文库》等丛书曾经滋养和影响了数代学人的学术生命。

本套丛书立足于社会科学领域的基本概念，虽名曰基本知识，却并非简单意义上的学术普及，每本小册子的著者皆是该研究领域的专业权威人士。以往这类书籍的引进通常表现为编纂学科史的教材形式，将知识的引介停留在教科书的层次上。故此，作为单纯的基本概念的追本探源式的梳理工作略显不足，这也就使得研究者对各家各派的观点难以获得系统的了解。而从可读性和理论的深入性上来说，本套丛书既适合于初次涉猎该领域的非专业人士、本科生，成为他们的领航性的参考文献，也能够满足于此领域具有相当知识积累且有一定专深研究的研究者的专业化要求，因此能够将系统性理论的引入与基本概念的拓展齐头并进，可谓一举两得。

需要指出的是，该套丛书以社会科学自诩，而社会科学与自然科学的不同之处就在于它反映了不同于自然科学的文化内涵和根本的价值取向，因此它并不具有自然科学本身拥有的客观性和普世性。毫无疑问，这套丛书是西方社会科学家以西方特有的文化视野和价值取向为基点，看待西方世界和社会的世界观、价值观、人生观的集中反映。对此，我们应该确立批判与扬弃、借鉴与建构并举的思想立场。毋庸置疑，在与西方世界的文化交流与相互学习的过程中，我们不可避免地要接触并吸收西方有益的社会科学文明的普遍性成果，借鉴和利用有益于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合理经验以及社会科学研究的分析框架。与此同时，我们也坚决反对食洋不化的崇洋心态和西化倾向，坚持马克思主义的哲学和社会科学观，在坚持学术自主性的“洋为中用”的前提下，实现社会科学的本土化、规范化、科学化。

编者

出版导言

长期以来，自由主义一直是一个为人们津津乐道而又众说纷纭的话题，这种认识不仅表现在非西方的世界，即使是在自由主义盛行的西方世界也是如此。不同国家、不同文化和意识形态传统下的人们对自由主义的理解不尽相同，甚至是相互对立的。为了澄清这些混乱，在这个关于自由主义的认识误差中找到相对统一的可辨识的要素，有“自由主义评论家”之称的英国著名政治哲学家约翰·格雷在《自由主义》这本小册子中对此进行了简要而富有启发性的尝试。他从自由主义的个人主义、平等主义、普世主义和社会向善论这四个要素出发，按照历史和观念的分析视角，条分缕析，爬罗剔抉，揭示了自由主义作为西方现代性政治哲学的表征所具有的基本品格和特质。堪称自由主义研究的典范，与安东尼·阿巴拉斯特的《西方自由主义的兴衰》并称研究自由主义通史方面的双璧。

当然，正如约翰·格雷本人指出的那样，自由主义

作为西方现代性文化和传统的产物，本身并不具有许多自由主义者声称的那种普世主义特征，而对自由主义者所倡导的自由、平等、人权等自由主义价值也应做科学的具体分析。相信任何具有真正理论探索精神的人能够从这本书中考察作者的深意，并本着理性批判的精神实事求是地看待书中的主要论点。

书中许多观点与我们所一贯秉持的信仰、理想不同之处，请读者仔细甄别，保持清醒的头脑、坚持正确的立场。按照马克思主义的观点，自由主义是与资本主义政治和经济制度共生共存的思潮和意识形态。西方社会和少数西方国家也一直以来以自由主义为旗帜作为西化中国的武器，与科学技术和经济形式这些以技术理性为基础的非政治性思想不同，作为产自西方近代社会特有的文化现象，固然有合乎西方自有文化的合理性，但世界是多样性和多元性的，西方国家不应该也不能将这种以西方文化为基础的意识形态强加给其他文化和主权国家。

清末思想家魏源曾经提出师夷长技以制夷的策略，我们了解作为西方主流意识形态的自由主义的目的恰恰是为了是国人更加清楚自身的国情，而不是人云亦

云地随声附和；同时只有深入地理解西方自由主义得以产生的特定历史和文化条件、演变规律，我们才能拿起马克思主义和中国传统文化的武器更好地捍卫我们的政治和社会制度。

编者

第一版序言与致谢

在这本小册子中，我要对自由主义——何为自由主义、其来龙去脉，以及人们可以希望的未来面貌——进行一番解说。我是以一名自由主义者的身份写作该书的，我并不想伪称自己的探究在道德上和政治上是中立的。同时，我希望我的描述表现出自由主义的局限性和困境，并期望该书能够有益于自由主义的批评者和朋友。我并不打算在当代日益增多的关于自由主义社会哲学的研究中再增加一本，因为我计划在另外的场合下完成这一工作。这里我毋宁说是试图表明，作为一名自由主义者意味着什么，以及为什么自由主义的观点至今仍然引人注目。

该书最重要的工作是在俄亥俄鲍灵格林州立大学完成的，当时笔者是该校社会哲学和政策中心的资深研究学者。我要感谢中心的各位主任，特别是保罗和米勒对我完成该书的支持。该书是我在鲍灵格林大学哲学系担任客作教授期间撰写完成的，因此我要感谢哲学系主任汤姆·埃提格所给予我的多方面

自由主义

亲切关怀和帮助，感谢布雷斯特勒安排我的手稿（有时是难以辨认的）打字。

对于华盛顿加图研究所的帕登鼓励我致力于自由主义的研究，我也深表感激之情。对于尤依对该书前半部草稿的详尽评论，我特表谢意。对于巴德瓦尔就本书的核心主题与我进行的交谈，并对前几章进行的评论，我也深表感谢。

对于其他曾给予我帮助和鼓舞，而在此未曾提及的友人，在此一并谢过。该书仅由本人负责。

约翰·格雷

牛津 耶稣学院，1986

第二版序言与致谢

自从本书第一版于 1986 年刊行以来，整个世界和作者的观点都发生了重大的变化。《自由主义》的第二版旨在反映这一变化进程。其中，我试图对自由主义思想和实践进行一番描述，它们能够准确反映自由主义当前状况以及我本人现在对它们的评价。第二版的角度和判断中包含的变化之大在所难免。在现实的历史世界中，自第一版问世以来，期间经历了苏联解体，中国市场经济主体工程的启动，南非民主制度的和平过渡，前南斯拉夫陷入战火与种族冲突之中，以及在经历了短暂政治霸权的西方国家中的新右派的政治解体。此外，自从第一版出版以来，我自己的观点也已经发生了实质性的改变。现在我认为，对自由主义实践根据的探寻是无益的而且是不必要的，因为自由主义体制远没有那么具有普遍约束力和令人满意，它不过是可能在现代后期或后现代早期社会中具有合理性的一系列制度中的片断而已。正如我在开始着手撰写该书之时认为的，自由主义可能是现代性的政治理论；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现在还不清楚的是，它是否足以适应后现代状况的困

自由主义

境。与其它启蒙事业的变种一样，自由主义理论因无法塑造合理的道德而搁浅。如果基础主义的自由主义主张空洞无物的话，那么在我们的历史语境下不存在可行的自由主义制度的替代物的说法也同样是空洞的。在我所认为的后自由主义和多元主义观点中，自由主义体制不过是一种类型的合法性政体，自由主义实践并不具有特别的或普遍的权威性。一个体制是否具有合法性取决于它与其国民文化传统之间的关系，以及它对国民需要满足的助益。在根据这些指标进行判断时，自由主义常常胜出的说法远非属实。

为了清楚、准确而易于理解地表达我现在的观点，我在该书中增加了一个新结语，命名为后自由主义，其中对现实世界中自由主义的境遇和自由主义实践的状态进行了评价。我关于自由主义是什么的观点并未发生重大改变，这区别于我对自由主义哲学证明及其政治前景的看法。相应地，除了新的序言和致谢，以及书目和索引的修正之外，我在该书中并未进行其它改动。

自第一版问世以来的岁月里，与许多人的讨论一直影响着
我观点的澄清。其中与以赛亚·伯林和约瑟夫·拉兹的不断对话
至为重要。

约翰·格雷

牛津大学 耶稣学院，1995

导论：自由主义传统的统一性

虽然历史学家们已经在古代世界——尤其是古典时代的希腊和罗马——发现了自由主义观念中的若干元素，但是，与它们是现代自由主义运动的组成部分，不如说它们是自由主义前史的一部分。作为一种政治思潮和智识传统，作为一个在理论和实践上与众不同的思想流派，自由主义的出现不早于17世纪。实际上，“自由主义的（liberal）”一词第一次被用来指称一种政治运动，只是19世纪的事情——1812年它为西班牙的自由党所采纳。当然，在此之前，古典自由主义的思想体系已经形成，尤其是在苏格兰启蒙运动（Scottish Enlightenment）时期，亚当·斯密就使用过“平等、自由和正义的自由主义方案”的说法。但是，“自由主义的”仍然主要是作为“慷慨”（liberality）的衍生词，指仁爱、慷慨宽宏以及开放的心灵等古典美德。因此，正确理解自由主义的关键在于对如下一些因素的明晰洞察：它的历史依据、它在某种确定的文化与政治环境中的渊源以及它在欧洲近代早期个人主义语境中的背景。尽管自由主义并没有单一的、一成不变的性质或本质，但

自由主义

它却拥有一套独特的特征，这些特征显示了自由主义的现代性，同时也使自由主义与其他的现代智识传统以及与之相关的政治运动区分开来。所有这些特征只有在这样几个现代性形成之关键时刻（crises of modernity）所提供的历史视角之下才能被充分理解：16、17 世纪欧洲封建秩序的瓦解，18 世纪最后十年头围绕法国革命和美国革命所发生的事件，19 世纪下半叶民主主义和社会主义群众运动的出现，以及我们这个时代极权主义政府对自由社会的逐步侵蚀。如此看来，虽然这些诞生于 17 世纪英国的与众不同的特征——它们构成了自由主义关于人与社会的观念——发生了改变与重塑，但是它们并没有因为自由主义观念所由产生的个人主义社会一再面临各种挑战而变得面目全非。

自由主义传统中各种变体的共同之处在于：它们关于人与社会的确定观念具有独特的现代性。这一观念包括如下几个要素：它是个人主义的（individualist），因为它主张个人对于任何社会集体之要求的道德优先性；它是平等主义的（egalitarian），因为它赋予所有人以同等的道德地位，否认人们之间在道德价值上的差异与法律秩序或政治秩序的相关性；它是普遍主义的（universalist），因为它肯定人类种属的道德统一性，而仅仅给予特殊的历史联合体与文化形式以次要的意义；它是社会向善论（meliorist），因为它认为所有的社会制度与政治安排都是可以纠正和改善的。正是这一关于人与社会的观念赋予自由主义以一种确定的统一性，从而使之超越了其内部巨大的多样性和复杂性。事实上，这种自由主义观念在欧洲文化中有着

诸多不同的，甚至是相互冲突的来源，并且表现为多种具体的历史形式：它在某些方面可以归功于斯多葛主义和基督教；它从怀疑主义和对神启的信仰主义中汲取过灵感；它颂扬过理性的力量，但在另一些情况下也曾试图贬低理性的主张。其次，自由主义的传统也在截然不同的哲学中寻求依据与证明：自由主义的道德与政治主张曾经建立在天赋人权理论的基础之上，同时，它们也曾乞灵于一种功利主义的行动理论；它们既向科学，也向宗教寻求过支持。最后，同其他任何一种思潮一样，自由主义在不同的民族文化中形成了不同的风格，从而获得了持久的生命力。在自由主义的发展史上，法国的自由主义自始至终与英国的自由主义存在明显的区别，德国的自由主义总是面临一些独特的问题，而美国的自由主义虽然受惠于英国和法国的思想与实践甚多，但是它很快也获得了自己显著的特征。研究观念史与运动史的历史学家们时常觉得根本就不存在一种自由主义，而毋宁是多种自由主义，它们只是通过一些松散的“家族相似”（family resemblance）而联系在一起。

尽管在历史考察中自由主义呈现出丰富的历史多样性，但如下的看法却仍然是错误的，即自由主义的众多变体不能被视为它在少数特殊论题上的变动。正是上述四种构成自由主义关于人与社会之观念的要素的存在，自由主义才形成了一个单一的传统，而不是两个或多个传统，或者仅仅是一种分散的观念集合（syndrome of ideas）。这些要素不断地被提炼和再定义，它们之间的关系不断地被重新调整，它们的内容在自由主义传统发展的不同阶段中不断得到丰富，并且在不同的民族和文化

自由主义

背景中经常获得极其独特的解释。尽管存在着历史的变动性，但自由主义仍然保持着一个其主要组成部分不难辨明的完整形象；它不是一个可以描绘其家族相似的运动与观念的松散集合。正因为如此，我们能够把约翰·洛克、伊曼纽尔·康德、约翰·斯图亚特·密尔、赫伯特·斯宾塞、J. M. 凯恩斯、F. A. 哈耶克、约翰·罗尔斯以及罗伯特·诺齐克视为同一谱系的不同分支。正如后文将要指出的，古典自由主义在约翰·斯图亚特·密尔的著作中开始让位于我们这个时代的现代的或修正的自由主义（modern or revisionist liberalism），从而经历了一次重大的断裂；但即使如此，自由主义作为一个单一传统的特征，作为一个尽管反复易变但持久连续的关于人与社会之观念的统一性仍然是真实的。